

聊斋闲品

为什么要读书

◆ 聚焦

一个人的营养是否充分适中,是写在脸上的。营养不良者,多面黄肌瘦,干涩多皱;而营养丰盛者,肌肤润泽,两颊丰盈。

一个人有多少学问,是否读书,则写在气质上。气质不只显示于一个人的个性特点,它更是在闪动人的气度与风格。气质是自然的流露,它是装不得演不成的。

倘若一对孪生姊妹从小就天各一方生长,一个在书香世家,一个在小市民家,成人之后,她们的气质会有天壤之别。受书香熏陶的姑娘当温文尔雅,在小市民家中长大的女孩可能世俗浅陋,尽管二人基因相同。

其实,读书与人的修养是息息相关的。读书不仅能积累知识、增长学问,同时读书能使人精神境界得以升华,使其脱离庸俗低级趣味,在陶冶情操的磨炼中形成一种高雅的气质和执着的信仰。

经典的书是从诸多好书中筛选出来的,这样的好书是经过千锤百炼与严格检验方流传于世,它告诉人们的是公认的真理,是真实的有价值的学问与可资借鉴的宝贵经验,是先人付出巨大的代价方收获的硕果,我们何乐而不学、不汲取、不传承呢!

对经典名著、一切尚好的书,我们应该细细地阅读,从容地思考,慢慢地消化,深深地感悟,使之达到成为自己阅历的地步,最终融汇为自己的智慧!而非泛泛地阅读,一目十行地阅读、不求甚解地阅读!

宋代大学问家苏轼说:“读过的书,走过的路,遇见的人,就是你的人格。”

我对苏轼这句名言的理解是,我们不仅要认真读书,也要认真读生活,更要认真读人!

其实,每一个人都是部活生生的书,我们每天每时都在读人,只是你用心了没有,或者说你选择的人(书)有无价值或价值大小。

读一个阅历丰富,命运沉浮多变,又有追求真理的勇气和坚定信仰的人,就等于读一部有血有肉的经典!

根据我自己的实践经验,读人,还要不断地变换位置、角度,去读不同领域、不同层次、不同职业、不同信仰或见解相反的人,否则,你的视野就是局限的,片面的,甚而可能偏颇!

我以为一个人一生仅有一种岗位,他也许很难辩证地完整地理解这个世道、这个社会。

生活,作家的恩师。生活,文学的母亲。生活,蕴藏瑰宝的矿床。生活,常读常新的经典。是的,正像苏轼说的,要读书,读生活,更要读人!

只有如此脚踏实地读书,方能使我们成为一个明白人,一个不再愚昧的人,一个能辨别真善美与假恶丑的人,一个有追求有信仰的人,一个灵魂圣洁、步履矫健的人,一个离真理愈来愈近的人!

成语“鲁阳挥戈”今人鲜知,而在古时,应用广泛。此典,出汉·刘安《淮南子·览冥训》:“鲁阳公与韩构难,战酣日暮,援戈而挥之,日为之反三舍。”反同“返”。说的是春秋战国时,楚之鲁阳,与韩国结怨,两下里引发战争,鲁阳率军迎敌。旌旗猎猎,杀声四起,双方激战,不分胜负。天色将晚,鲁阳公愈战愈勇,看日将西没,他挥起长戈,掷向落日。奇迹出现:落日停坠,且又倒退三个星度,天空复明。韩军见鲁阳公如此神武,士气锐减,败阵逃去。鲁阳公大胜。亦有解释:鲁阳公看暮色将合,挥动戈矛,向日大喝。太阳惊悚,后退90里。一舍30里,三舍90里。

挥戈可止日,挥戈可退日,挥戈可返日,挥戈可回日。诚谓感天地、泣鬼神,挽狂澜于危急、扶大厦之将倾。后人遂以“鲁阳挥戈”指力挽狂澜、扭转危局。

典故演绎为成语,又催化出词语,这一典故必是动人心扉,读起来唇齿含香。《览冥训》为西汉时论文集,“览”为浏览观察,“冥”乃幽冥玄妙,意为浏览幽冥玄妙的自然变化。该典故对鲁阳公的描述,寥寥20来字,绘声绘色,度其英



故山似画屏(国画) 陈廉波

我上高中以前基本上都是在姥姥家度过的。姥姥家在郑州邙山游览区对面的黄河北岸,一个叫秦厂的小村庄。

姥姥家总是用一个大锅做饭,我们家两三口人、舅舅家五六口人、姨家五六口人,经常聚在一起吃饭,天天很热闹。姥姥一米六左右的个头,脚像是裹过但不是很小,头发盘个疙瘩挽在脑后,经常穿灰黑的斜对襟上衣,偶尔扎一下腿,头发总是一丝不乱。姥姥走路带风,一天风风火火的。邻居们总说你们家院子干净得不像是一个农家院。

姥姥家孩子多,北方农村烙馍,我们几个孩子下午都是排着队,按顺序拿烙馍。别人家烙馍要三个人,一个人擀面,一个人烧火,一个人翻馍,姥姥总是说,你们都去忙吧,我一个人就可以了。殊不知一大家人,姥姥要烙几个小时。

姥姥很热心。我印象最深的事是总是有人半夜叫门。慢慢懂事了才知道,姥姥是村里为数不多的接生婆。无论刮风下雨,天热地寒,姥姥总是很快穿衣,提上白布裹着的盘子,里面放着一些很少的医疗用具匆匆地出门了。有时半夜去,第二天下午才能回到家。那些年也没有接生费

羊给宰了。她并没有告诉母亲,说羊被撞着了。也可能是故意不说,也可能还没来得及说。母亲一听这话,二话不说就折返到厨房拿了一把菜刀出来,要去砍我父亲。父亲赶紧逃到西边屋子里,从里面顶住门。母亲拿着菜刀,一刀一刀刺在门上。她一句也不叫喊,害怕邻居们听见。后来菜刀深深陷在门板上,她实在没力气拔出来,才算作罢。

可等母亲回到堂屋,我们已经把桌子上的菜吃得差不多了。母亲气得把桌子一把掀翻了,瘫坐在地上,一左一右地扇自己的脸。

十八 刚到深圳的时候,我在建筑公司的工地上打小工。其实小工是最累的,搬砖和灰、清理建筑垃圾什么的,都是小工的活儿。那种累是说不出的,也不是劳动强度有多大,而是消磨你的耐力。很多时候做梦还是在搬砖,或者和灰。攀上脚手架,一脚踏空,我从上面摔下来了。正奇怪着摔这么狠怎么会不疼,恰好就醒过来了,一身都是湿淋淋的汗水。

那天是下班后的休息时间。男的都打牌喝酒去了。天气晴好,蓝天白云。我坐在简易宿舍门口看书。

武豪迈,至精感天,既诠释了鲁阳公人能胜天的威仪,亦记录了鲁阳公的不朽功勋。

鲁阳公了不得。考古学家李学勤佐证,一位台湾藏家,曾收藏一件秦器鲁阳戈,戈长26厘米,长胡四穿,援内均上扬,援起脊及缘,内有锋刃及一穿,内上铸“鲁阳”二字。小小的鲁阳邑,能在兵器上铸文,敢和七雄之一的韩国打仗,而且打败了它。还有件事,这鲁阳公亦有攻打郑打算,后因墨子劝阻而放弃。春秋无义战。鲁阳这位最高长官,既迎战国气氛,又想攻打郑国,足见其英雄气概。

“鲁阳挥戈”的故事,记述简洁,影响却巨大。2008年2月,吉林文史出版社出版《中华成语大词典》,在所列的近3万条成语中,与“鲁阳挥戈”排在一起的,就有“鲁戈挥日”“鲁戈回日”“鲁人回日”“鲁阳挥日”“鲁阳麾戈”“鲁阳回日”“鲁阳指日”。其解释,皆同“鲁阳挥戈”。另有成语“挥戈反日”“挥日阳戈”,出处亦同“鲁阳挥戈”。在其他史料中,四字成语有“鲁日回轮”“鲁阳驻日”“回天却日”“转日回天”“鲁阳之戈”“鲁戈难再”等几十处之多,虽未注明是成语,典出何在,却依然是“鲁阳挥戈”的翻版。

一个典故,诞出词语如此之多,真真奇迹。悠悠岁月,漫漫长河,大事比比,语汇丰富,蔚为壮观。然这等多义多表,恐独一无二。

古人用此典者不胜枚举。最早的当属东晋郭璞。其后,洛阳纸贵的左思,江郎才尽的江淹,唐初四杰中的杨炯、卢照邻,诗仙李白,诗圣杜甫,诗魔白居易,小李李商隐,都曾在诗文中歌之咏之。原典意为挽回败局,扭转危机,后人引申,有颂其功德的,有羨其让时光停留的,有赞其武功超拔的,不一而足。郭璞“愧无鲁阳德,回日向三舍”,惭愧自己无鲁阳之德,不能把时光拉回。李白“鲁阳何德,驻景挥戈”,反诘鲁阳有何德才,竟能挥戈使时间停留。白居易“驱行吹律而寒谷暖,鲁阳挥戈而暮景回”。南朝皇帝梁自立“想君愁日暮,应羡鲁阳戈”又具异曲同工之妙。而无论是江淹的“徒怀汉臣伏阙之诚,竟无鲁人回日之感”,还是杜甫的“难分太仓粟,竟弃鲁阳戈”,抑或刘基的“却羡鲁阳功德盛,挥戈回日至今传”,皆表义积极,思想向上。尤其朱德诗“自信挥戈能退日,河山依旧战旗红”,更见襟怀宽广、信心满满。古之鲁阳,即今豫西鲁山,战国时

新书架

《烟及巧克力及伤心故事》:当代都市男女的精神图鉴

◆ 于文聆

长篇小说《烟及巧克力及伤心故事》近日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,该书聚焦都市,从婚恋关系写开去,写活了一个新的阶层。小说中的人物群像,有电台主持人、编剧、心理医生、大学教授、公司老板、律所合伙人……这些体面的新都市中产,面对具体的生活、具体的关系时又往往捉襟见肘。他们暴露出的脆弱与荒诞,触动着每个人最敏感的神经。

如何理解都市新中产人群?这是时代提出的新问题,是真正进入都市文化的新切口,更是一种新的生活方式。在作家苗炜看来,小说人物的许多怪癖

其实来自某种决绝,当他们意识到自己真正想要的是什么时候,他们非常直接,而这种直接,或许正是他们抵抗空虚的途径,有时也成了空虚的来源,这是现代价值观有些残酷的地方。这是一串繁华背后的伤心故事,也是当代都市男女的精神图鉴。该书是一部具有“城市腔调”的小说,那种众声喧哗,那种体面的幽默,以及细致之处的荒诞变形,都与作家对城市文化的看法、他的文学趣味偏好有关。苗炜身上有很典型的90年代文学趣味烙印,他喜欢简单中机智的俏皮,不喜欢那种阅读起来累赘的沉重。

我生长在鲁山,听长辈们讲述鲁阳公的事儿多了去了。然遍翻诗书,虽多见“鲁阳挥戈”之记载,很多人却并不知道具体的挥戈之地。2017年11月,和鲁山县炎黄文化研究会同仁反复考察,确认黑山为“鲁阳公挥戈反日处”遗址,遂在山半腰竖立“鲁阳公挥戈反日处”碑刻,标示鲁阳公与韩构难故地。情丝悠悠,或可使鲁阳公之游魂安息,怀古凭吊者有所依附吧。

百姓记事

慈祥的姥姥

◆ 李社教

柳圈椅一边一个人,总是我姥爷陪着。我们几个孩子只能在门外院子里玩,有时也趴在门框边向桌子上偷窥,生怕他们把姥姥做的食物吃得净光。客人一走我们几个孩子马上蜂拥而上。姥姥总是说,咱们艰苦点,对驻村知青和干部要实实在在啊!

我上小学后,有一两次三天没有见到姥姥,姥姥硬是翻过黄河大堤,走了四里多地去小学看我。姥爷因错判入狱住了三年,我7岁时他被平反释放,一大家子去接姥爷,政府补发三年的警服和工资,大家高兴地庆祝并照相纪念。姥爷有点怨气,这时姥姥说算了算了,过去了就过去了,看以后就行了。

我的姥姥有三个儿女,大姨、我妈和舅舅。大姨是教师,我妈是会计,舅舅是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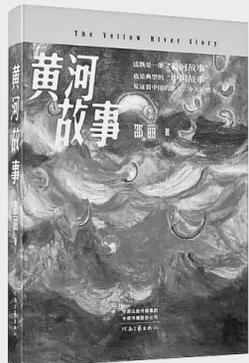
生。我1981年考上大学,姥姥高兴了好长时间,到了快去学校报到的前一天,她把我叫到身边说,我托一亲戚从香港买了一块全自动国产手表,你上大学了,时间要求很准,你戴上,别耽误了学习。姥姥存了好些年的私房钱,就这样全花出去了。

姥姥年老时近两年是在床上度过的。小时候为了让我们高兴,附近大点的村逢农历六集会,姥姥基本上都是隔一次去赶一次集。姥姥拉着平板车,孩子们坐车上到集市上转一圈,顺便再买根油条解解馋。她老人家拉着车总是说,等我老了走不动了,你们要拉我啊!有一次趁学校假期回姥姥家看她,我执意要用车拉她去赶集,她说那只是随口说说,你们有这个心意就可以了。

姥姥病重期间,她怕耽误我学习不让我回家。有一天我在学校突然接到一个电报,说姥姥第二天安葬,不知什么原因电报晚到了一天,加上农村交通不便,等我赶到姥姥家时,葬礼早已结束了,这成了我终身的遗憾。

四十多年过去了,姥姥已去世多年,但姥姥的身影总是浮现在眼前,偶尔还会活灵活现地出现在我的睡梦中。

连载



有个穿着休闲装、长得黑黑胖胖的大个子男人牵个狗在工地上转。他已经从我跟前走过去了,又转回来,走到我的跟前问:“你是在这里干吗的?”

“哪里?”我疑惑地指了指前面的工地,“这里?”

他认真地看着我,点了点头。我说:“我是工地上的工人。”

他吃惊地看着我:“我们工地上有这么小的工人?”

我翻他一眼说:“个子小不少干活,我都干了一年了。”

我看看他,也不知道他是谁,听他说话口气蛮大的。我低下头继续看书。

“你多大了,闺女?”他没走,停下来站在我跟前。

“十八了。”我说。为了到这里打工,我多报了三岁。虽然我瘦了点,但个子不算低。

“你有十八?”他准备扭头走了,又拐了回来,也不跟我商量就把我手里的书拿过去。那是一本《高等数学》,他看着快被我翻烂的书页和我在上面积的笔记。

“这上面都是你写的?”他的声音温和得让我难受。长这么大,从来没遇到过有人这么温柔地跟我说话。

再加上刚才那么没有礼貌,我有点不快。而且他的河南信阳话让我听起来有点困难,但出于礼貌,我还是认真地点点头。

他放下书,困惑地打量了我一会儿,一声不吭地走了。

大概过了三四天吧,工头突然通知我让我去公司财务科报到。到

了财务科上班以后我才知道,那天跟我说话的是公司老板,怪不得他说话口气那么大。他是怜悯我,他的女儿跟我差不多大小,因为神经衰弱,经常头痛,不能到学校上课,就请老师在家里教我。患个头疼就能请老师在家上学?反正有钱人就是任性。

老板安排我在财务科当了记账员。过去工地上的工友们看见我都阴阳怪气的,不知道我走了谁的门子。连我自己都觉得不可思议,运气来得太意外了。记账员的工作与做小工有天壤之别,相当于建筑公司的白领。而且,公司让我从十几个人的集体宿舍搬到了杂物间,我一个人的房间。工资照时照地点发放,时间和生活都有了保障。我幸福得无以复加,又打起了上学的主意。我一边工作,一边报考了电大。课程对我来说并不是很难,数学我能考满分。我不明白这么容易的题,有的学生为什么愣是学不会。上电大时,我是最优秀的学生。

老板的女儿叫任小瑜,我们是在我到财务科上班一年后才认识的。那天财务科长通知我说,下午下班后不要走,老板和老板娘要请你吃饭。当时我很诧异,我一个毛头丫头,人家老板凭啥请我吃饭,而且还

带着夫人!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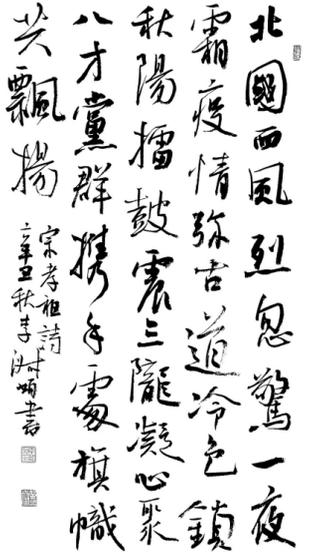
下班之后,科长把我领到职工食堂里面的小餐厅,把我介绍给老板就出去了。我看到老板和一个中年妇女在屋子里坐着喝茶,我站在门口手足无措。老板和那女人见我进来,都站了起来,热情地跟我握手让我坐下。坐下之后,我才弄明白这个妇女是老板娘。她并不像影视剧里当家的夫人,她们一个个慵懒而且霸道,一副高高在上、不食人间烟火的样子,而眼前这个女人看起来面目良善,模样周正耐看,但打扮得非常朴素,甚至还没有我们财务科的年轻员工打扮得入时。平时老板穿衣服也不十分讲究,第一次见他我还以为他是工地的工头之类的。

正说话间,一个女孩子推门进来了。她穿着一身运动装,理了一头短发,瘦得像根棍儿。皮肤是那种不健康的苍白,嘴唇也没有血色。但人看起来温和恬静,倒是个好孩子的面相。

“爸,”她走到我旁边拉了把椅子,倒腾着坐下,“这就是你跟我说的爱学习的姐姐吧?”

老板摸了摸自己的头,不好意思地咧着大嘴憨厚地笑了。

他们三口热情地述说着,开始



北国西风烈(书法) 李淑娟

诗路放歌

冬天了(外一首)

◆ 吴相瑜

冬天了,有准备的人习惯储藏
有记忆的人习惯疗伤

冬天了,尘世依旧依赖于物质
在粮食与衣物之间
才能饱和于一个家的温度

冬天了,我在往事中低飞
那时,你说冷
我们在拥抱中发光

冬天了,一个向往安静的人
仍一路披着风霜
一路化解伤害

冬天的神谕

多年后的冬天
当我明白冷不能再轻易交出泪水
它是万物驯化人类忍耐的神谕

在尘世终于懂得储藏温热的生活
它足以抵御这些年内体荡的风寒

时钟在一场雪中散步
水仙的清香弥漫你恬淡的脸庞

暮秋(外一首)

◆ 李六一

暮秋秋将尽,
云天初微寒。
叶散曲径淡,
华灯素心安。
经年华发短,
岁尾百事繁。
半生渐迢远,
回眸已悠然。

乡念

天云敛秋气,
青岚隐叠山。
草木出幽径,
阳和洒平安。
羁旅游子意,
近乡情何堪?
双履躬新泥,
回眸味百般。

因为紧张,我不知道他们在说什么,听了好一会儿才弄清楚是怎么回事。原来老板家里有个保姆兼家庭教师,现在人家结婚走了。老板娘想让我接这个角色。

我一口回绝了,我说我还是想上班。

“你看这样好不好,”老板娘讨好似地看着我,“你半天上班,半天陪小瑜学习。至于家务,我另找人。”

“好吧好吧姐姐!”那女孩拉着我的胳膊摇晃着,“你这么小就出来打工,还能考上电大,肯定有一肚子故事!我爸爸天天在家夸你。我一个人在家好难挨,我想让你陪着我一起学习!”

“她叫任小瑜,”老板娘怜爱地看着女儿,“从小被娇惯坏了,不懂事,恳请你能帮助她。”

老板也看着我,说:“先委屈你试试吧,也不勉强。不行了再说。”我看着我一家三口诚恳的样子,特别是任小瑜,她对我像对一个小伙伴一样,又是拉手又是拥抱。看在小丫头的份上,我勉强答应了。那时候我对富人没有一点好感,也是多年受仇富教育的结果。